

# 中共淮南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文件

淮法发〔2020〕2号

---

## 关于印发《中共淮南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 2020年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县（区）委全面依法治县（区）委员会，市直各单位党组（党委），淮南军分区党委：

《中共淮南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 2020 年工作要点》已经 2020 年 3 月 12 日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中共淮南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

2020 年 3 月 18 日



# 中共淮南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

## 2020 年工作要点

2020 年,全面依法治市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紧紧围绕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法治政府基本建成三条主线,坚持依法治市、依法执政、依法行政共同推进,坚持法治淮南、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健全保证宪法法律全面实施的体制机制,完善立法体制机制,健全社会公平正义法治保障制度,加强对法律实施的监督,努力开创全面依法治市工作新局面,为奋力谱写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淮南篇章提供有力法治保障。

### 一、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加强党对全面依法治市的集中统一领导

1. 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各级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作为重点内容,组织开展专题学习,法治工作部门组织党员干部进行系统学习、培训。各级党校将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纳入主体班教学内容。法学研究机构、高等院校结

合实际开展深入研究和宣传解读，拓展学习宣传的广度深度，充分发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师资库作用，为相关学习培训提供优良师资力量。

2. 召开全面依法治市工作会议。学习传达贯彻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和省委全面依法治省工作会议精神，深化阐释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总结党的十八大以来全面依法治市工作成效，部署新时代全面依法治市工作。

3. 加强法治建设规划设计。出台《法治淮南建设规划(2020-2025)》《淮南法治社会建设实施方案(2020-2025)》，制定《淮南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2021-2025)》，完善法治建设考核内容和方式。

4. 推进宪法法律全面实施。坚持宪法法律至上，落实法律面前人人平等保障机制。严格落实宪法法律确立的制度和原则，依法及时制定和修改与法律相配套的法规规章，保证宪法法律得到有效实施。加强对法律实施的监督，健全司法权力运行及监督制约机制，保证行政权、监察权、审判权、检察权得到依法正确行使。

5. 推动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健全党政主要负责人年度述法制度，将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纳入党委巡察范围。部署开展法治督察，督促各级领导干部带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应对风险的能力，确保中央依法治国各项决策部署和省委依法治省工作要求落实到位。

6. 强化党委法治建设议事协调机构建设。进一步规范工作制度、运行机制，加强对本地法治建设牵头抓总。运筹谋划、督促落实等工作。制定《中共淮南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办公室工作制度》，进一步健全完善信息调研、请示报告、审批备案、督察考核等制度。

7. 充分发挥法治引领、规范、保障作用。组织实施 2020 年“法治为民办实事项目”和“十大法治事件（人物）评选”，让人民群众带着更多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迈入全面小康社会。

## 二、服务党委政府中心工作,更好发挥法治对改革发展稳定的引领、规范、保障作用

8. 努力为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法治保障。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围绕全面做好“六稳”工作,依法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加强立法、执法、司法、法律服务相关工作,为深化改革、扩大开放、推进五大发展行动计划等提供法治保障。

9. 加强区域协调发展法治保障。积极参与长江三角洲区域一体化发展的法治保障工作,重点为加快资源型城市转型发展、增强县域经济发展活力等方面做好法治保障。

10. 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落实《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及我市实施办法,持续开展创优营商环境提升行动。持续压减行政审批事项、工商登记后置审批事项,深入推进“照后减证”和简化审批,下大力气解决“准入不准营”问题。健全以公平为原则的产权保护制度,完善知识产权侵权惩罚性赔偿制度,进一步推进知识产权民事、行政、刑事案件“三合一”审判机

制改革。健全执法司法对民营企业的平等保护机制，保护民营企业 and 企业家合法权益。加强政务诚信建设，治理政府失信行为。

11. 加强社会公平正义法治保障。持续加强食品药品、生态环境、安全生产、劳动保障等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重点领域执法司法，加大对严重违法行为处罚力度，实行惩罚性赔偿制度，严格刑事责任追究。开展“执法不严、司法不公”突出问题专项整治行动。积极稳妥推进拓展公益诉讼案件范围。强化消费者权益保护，探索建立集体诉讼制度。

12. 提升脱贫攻坚法治保障水平。开展“法治护航精准扶贫”行动，组织实施贫困户“法律体检”和法律援助活动。出台《关于加强法治乡村建设的实施意见》，推进法治乡村建设与脱贫攻坚深度融合，充分发挥法治在乡村建设、乡村治理中的保障作用。建立防范和整治“村霸”问题长效机制。推动法律服务资源向贫困地区倾斜，确保公共法律服务有效惠及困难群众。

13. 积极为重大疫情防控提供法治保障。制定《中共淮南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关于依法防控重大疫情、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安全的工作方案》，从立法、执法、司法、守法各环节全面提高依法防控、依法治理能力，保障疫情防控工作顺利开展。

### 三、加强重要领域立法，提高立法质量和效率

14.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立法理念。研究制定《淮南市城区停车场建设和管理条例》、修改《淮南市机动车排放污染防治

条例》等 2 件地方性法规；修改《淮南市城市绿线管理办法》《淮南市殡葬管理规定》等 2 件政府规章。

15. 抓好立法调研。积极开展淮南市电梯安全管理、住宅区物业管理、正阳关古镇保护、电动自行车管理、实施林长制、养老服务促进、城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等 7 个项目的立法调研。

16. 完善立法机制。建立工作专班起草法规制度，完善重大利益调整论证咨询、争议较大的重要地方立法事项引入第三方评估等制度，出台《关于加强地方性法规实施的意见》。

#### 四、全面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推动构建职责明确、依法行政的政府治理体系

17. 持续开展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活动。开展国家级、省级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活动，力争推选出二个以上省级法治政府建设综合示范县（区），二个以上省级法治政府建设单项示范。开展法治政府建设督察，全面建立法治政府建设任务、责任与督察工作清单，确保如期实现基本建成法治政府目标。

18. 深入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深入推进清单制度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出台权责清单 2020 年本。加快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持续深化“一网、一门、一次”改革，建设新型全市政务“皖事通”办事平台，推进同一事项无差别受理、同标准办理，让更多事项就近能办、全市通办。

19. 深化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推动最大限度减少不必要的行政执法事项，继续探索实行跨领域跨部门综合执法，协调推动“五大领域”综合执法改革措施落地落实，加强行政执法人

员管理，强化执法工作保障，提高行政执法能力水平。

20. 优化行政决策。严格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制度。加大规章和行政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工作力度，加强备案审查制度和能力建设，坚持有件必备、有备必审、有错必纠，依法撤销和纠正违法的规范性文件。

21. 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不断深化行政执法公示、执法全过程记录、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制定出台贯彻落实具体规定，推行行政裁量权基准制度、行政执法案例指导制度等制度措施，加强行政执法信息综合管理监督系统建设。

22. 推进行政复议体制改革。按照中央、省委统一部署，研究制定我市行政复议体制改革的具体方案，整合行政复议资源，畅通行政复议渠道，强化行政复议监督功能，加大对违法或者不当行政行为的纠错力度。

## **五、深化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 确保司法公正高效权威**

23. 全面落实司法责任制。制定深化司法责任制综合配套改革的具体意见和方案，进一步健全完善审判权、检察权运行机制，建立健全新型审判权监督管理机制等与司法权运行机制相适应的监督制约体系，加强对司法权的监督管理。完善法官、检察官员额动态调整机制，落实员额退出机制，完善法官、检察官员额评价机制。

24. 深化以审判为中心的刑事诉讼制度改革。持续深化和落实认罪认罚从宽制度。推进跨部门大数据办案平台建设，实现办案系统互联互通、业务协同。深化涉案财物集中管理体制。完善公安机关办理刑事案件程序和刑事案件管辖分工，

进一步完善刑事立案标准,细化完善常见多发案件证据收集、固定指引。全面落实讯问犯罪嫌疑人全程录音录像制度,严格实施非法证据排除规则。

25. 完善民事诉讼制度体系。深化一站式多元解纷机制建设,完善诉前多元解纷联动衔接机制。贯彻落实《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关于加强综合治理从源头切实解决执行难问题的意见》,深化民事执行体制机制改革,进一步巩固“江淮风暴”执行攻坚成果,持续推进执行长效机制建设,保持执行办案质效高水平运行,推进执行案件结收比良性平衡。

26. 持续深化检察改革。优化检察机关法律监督机制,加强检察机关刑事案件退回补充侦查工作,加强检察公益诉讼工作,加强对民事、行政诉讼的法律监督。深化检察改革与现代科技的结合。

27. 推进司法领域维护国家安全相关制度体系建设。完善危害国家安全案件特殊的证据标准和诉讼程序。

28. 改革完善司法行政制度。健全社区矫正工作制度体系,加强社区矫正执法管理。完善律师工作制度,加强党对律师工作的全面领导,加大律师执业权利保障力度,完善律师执业行为监管机制。深化法律援助制度改革。

## 六、增强全民法治观念,夯实依法治市群众基础

29. 加大全民普法工作力度。深入开展宪法学习宣传教育活动,重点宣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根本制度、基本制度、重要制度,推进“中小学法治教育名师培训”工程,全面推进青少年法治教育实践基地建设和法治资源教室建设。深化“江



淮普法行在淮南”和“国家宪法日”宣传工作，做好“七五”普法总结验收和“八五”普法规划工作，认真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实现国家机关普法责任制清单全覆盖。

30. 完善人民群众参与和促进法治建设的制度机制。强化党对基层法治建设的领导，整合村(社区)法治建设资源和力量，探索在村(社区)配备兼职法治副书记工作。设立基层法治工作联系点，建立直接听取基层干部群众对法治建设意见建议的工作机制。适时开展法治监督员试点工作，加强人民群众对执法司法活动的监督。

31. 完善诚信建设长效机制。健全公民和组织守法信用记录，基本建成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制度，结合实际研究建立信用修复机制，鼓励和引导失信主体主动纠正违法失信行为。

32. 完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制定《淮南市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2020-2025)》，建立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联席会议制度，完善公共法律服务实体、热线、网络三大平台融合发展机制，充分发挥服务平台功能作用，健全完善公共法律服务工作考评指标体系，推进第三方评价工作。

33. 提升社会治理法治化水平。制定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规划，提高社会治安立体化、法治化、专业化、智能化水平。开展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构建基层社会治理新格局。深入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探索建立对黑恶势力依法打深打透、长效常治机制。

34. 完善社会矛盾纠纷多元预防调处化解综合机制。创新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健全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

解联动工作体系，推进人民调解委员会规范化建设，加强专职人民调解员配备和培训。

35. 加强新时代法治人才培养。制定我市法治人才培养规划，创新法治人才培养机制，提高法治工作队伍思想政治素质、业务工作能力、职业道德水准，加强对法学教育的指导管理。建立实施法律职业人员统一职前培训制度，加强法治专门队伍教育培训，举办全面依法治市工作能力培训班。

36. 加强依法治市信息化建设。有效整合全市法治信息资源，逐步实现立法、执法、司法、守法普法部门之间和地区之间信息平台共建共享、互联互通。

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负责对 2020 年工作要点落实的统筹协调。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立法、执法、司法、守法普法各协调小组要健全完善统筹协调、沟通联络、督促落实工作机制，整体推进相关领域分工任务落实。各有关部门和责任单位要制定工作方案，明确时间进度、责任部门和责任人，各县区要结合本地实际，抓好工作落实。市委依法治市办要建立工作任务总台账，及时对工作要点落实情况进行督办检查，有关情况汇总报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